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2月22日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汪令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汪令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副总经理候选人的提名、推荐、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汪令瑞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公司法》不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汪令瑞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相关职责的工作，有利于公司发展。同意聘任汪令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汪令瑞先生简历：男，汉族，1963年出生，安徽桐城人，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百善煤矿矿长、党委委员；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钱营孜煤矿矿长、党委委员；公司安全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公司电力部部长等职。

特此公告。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3日